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，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7年8月14日（周一）下午14:3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年8月13日（周日）至2017年8月14日（周一）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8月14日（周一）的上午9:30至11:30、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8月13日（周日）下午15:00至2017年8月14日（周一）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3、股权登记日：2017年8月9日（周三）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永东先生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101,620,747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.0783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4名，代表股份94,471,527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.6959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6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7,149,22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.3824%。

4、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7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11,197,95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2979%。

5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101,619,247 股、反对 1,50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11,196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66%；反对 1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34%；弃权 0 股。

（二）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101,619,247 股、反对 1,50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11,196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66%；反对15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34%；弃权0股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费林森、丁浩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科大国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4日